

证券代码：603519

证券简称：立霸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6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公司2018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311号文《关于核准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溢价发行，发行价格为每股13.6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3,8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2,253,625.0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1,546,375.00元。上述资金于2015年3月16日全部到位，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111129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018年1-6月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184.80万元，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9,349.52万元，截止2018年6月30日，公司累计投入金额与计划投入募集资金差额为2,815.49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

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15年4月13日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除已使用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支付的手续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未到期保本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产品外（具体详见下述三、（三）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截止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情况如下：

单位：元

专户银行名称	对应募投项目	银行账户/产品类型	账户性质	期末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	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	510902483210802	募集资金专户	12,688.8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营业部	家电用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32001616236059000156	募集资金专户	679,587.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营业部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32001616236059000258	募集资金专户	10,904.79
合计				703,180.6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并按计划达到预期收益，公司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2015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合计人民币6,310.25万元。公司于2015年4月1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310.25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该事项经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相应鉴证报告。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自筹资金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4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5）。

（三）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17 年 4 月 15 日、2017 年 5 月 9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8,5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进行结构性存款或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一年以内）的理财产品，投资的产品发行主体为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投资期限为自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该事项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2018 年 4 月 26 日、2018 年 5 月 23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500 万元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8,000 万元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及其他低风险型理财产品，投资期限为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一年内有效。该事项经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3）。

公司与结构性存款或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涉及关联交易。

截止到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及进行结构性存款的余额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营业部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	2018年4月25日	随时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营业部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	2018年5月3日	2018年8月20日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兴支行营业部	保本理财产品	10,000,000	2018年6月5日	随时
合计	/	30,000,000	/	/

（四）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鉴于“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尚未支付的尾款或质保金支付时间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在投入铺底流动资金 2,625 万元后，将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结余资金 2,539.05 万元（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数据，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尾款或质保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中的 1,539.05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剩余的 1,000 万元用于投资公司未完工的募投项目“家电用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该事项已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均出具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募投项目之技改扩能项目结项暨将该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及用于投资其他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4）。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立霸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19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2,154.6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84.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349.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	否	13,995.07	11,659.58	11,659.58	2,628.40	11,659.58	0	100.00	2017年12月	2,431.17	是	否
家电用复合材料研发中心项目	否	3,169.94	4,169.94	4,169.94	220.91	1,354.60	-2,815.34	32.48	预计为 2019 年 4 月	—	—	否
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0	4,999.85	-0.15	100.00	—	—	—	否
技改扩能项目结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0	1,335.49	1,335.49	1,335.49	1,335.49	0	100.00	—	—	—	否
合计	—	22,165.01	22,165.01	22,165.01	4,184.80	19,349.52	-2,815.49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二)”。
用闲置募集资金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三)”。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p>公司“环保新型家电用覆膜板生产线技改扩能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可使用状态,在投入铺底流动资金 2,625 万元后将结余资金 2,539.05 万元(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数据,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尾款或质保金),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专项报告之“三、(四)”。</p> <p>该募集资金项目结余的原因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受益于原材料价格下降等因素,项目的工程成本较预算有所降低。 2、公司在保证项目质量和控制实施风险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和费用。 3、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结构性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合理降低了公司财务费用,增加了现金管理收益。 4、尚有 361.37 万元尾款或质保金未支付。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	------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募集资金总额比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差 10.37 万元，系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小于计划的募集资金投资额，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量的，公司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